

安徽中鼎密封件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安徽中鼎密封件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5年10月2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25年10月20日以电子通信、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，实际出席董事8人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会议由董事长夏迎松召集，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通过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》

该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8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内容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》

为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，完善治理结构，根据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《公司章程》，公司对《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》、《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》、《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》等制度的部分条款进行了修订，具体如下：

序号	制度名称
1	《独立董事工作细则》
2	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》
3	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》
4	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》
5	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》
6	《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》
7	《总经理工作细则》
8	《内部审计制度》
9	《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》

10	《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》
11	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内容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增选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

为保障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规范运作，充分发挥审计委员会在公司治理中的作用，公司董事会增选独立董事陈忠家先生、职工代表董事王玲女士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，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内容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中鼎密封件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5 年 10 月 30 日